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Ⅳ

WORLD CLASSICS LIBRARY

(美) 杰克·伦敦

# 热爱生命

*Love of Life*

典藏全译本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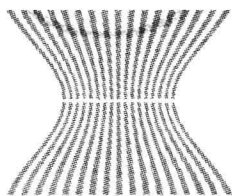
Jack London

# 热爱生命

*Love of Life*

[美] 杰克·伦敦 著

王人敏 译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INNER MONGOLIA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热爱生命 / (美) 杰克·伦敦 (London, J. ) 著; 王人敏译. —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7. 2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 第4辑 / 赵文良 主编)

ISBN 7-204-07234-0

I. 热... II. ①杰... ②王...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美国—近代 IV. 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15727 号

##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 (四)

主编: 赵文良

---

责任编辑: 王继雄

封面设计: 龙行天下工作室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祥泰大厦

印 刷: 北京市文林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70

字 数: 3,400 千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04-07234-0/I·1575

定 价: 374.00 元 (全 17 册)

---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 (0471) 4971562 4971659

## 前言

美国作家杰克·伦敦（Jack London，一八七六～一九一六年），生于破产农民家庭。他天分很高，聪明好学，五岁时便能读会写，可是迫于生计，他做过牧童、报童、清洁工、童工和水手。青年时代，他流浪各地，曾去加拿大北部淘金。早年接触进步思想，参加过工人运动，但也深受尼采和斯宾塞等人思想的影响。一八九八年他开始文学创作，一九〇二年以记者身份去英国，发表《深渊中的人们》，描写伦敦贫民的悲惨生活，揭露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长篇小说《海狼》，流露从生物学观点解释社会矛盾的倾向。短篇小说《热爱生命》等，描写人同自然界的严酷斗争。长篇小说《铁蹄》描写工人群众反对金融寡头统治的革命斗争，揭露美国资产阶级民主的虚伪。自传性长篇小说《马丁·伊登》描写资本主义社会中一个青年作家个人奋斗的悲剧。后期作品避开社会主题，如《月谷》、《三颗心》等。

杰克·伦敦著有很多“北方故事”，描述了在十九世纪末期与二十世纪初期淘金人的生活。在为列宁赞讼的《热爱生命》中，作者向我们展示了一幅在空旷的北方荒野里，在严寒与狼的威胁下，人和大自然不屈不挠地进行斗争的画面。在《寂静的雪野》中，作者描写了在淘金者之间同生死、共患难的友情。在《女人的刚毅》中，他描述了印第安妇女忠诚的爱情与舍己为人的美德。在《北方的奥德赛》中，杰克·伦敦以开阔的画面展现了一位印第安酋长的不幸遭遇——尽管他跋涉多年，历尽千难万险，总算找到了抢走他妻子的白人，血洗前仇，但无法夺回他的妻子。这个故事介乎传奇与史诗之间，杰克·伦敦对印第安人的怜悯在此表现了出来。除此之外，作者还重点描述了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见钱眼红的相互杀戮，比如，《意外》与《黄金谷》。美国的文学史家与文艺

批评界对杰克·伦敦极为不满，可是他们都不能否认杰克·伦敦是个会讲故事的人。这是由于他写的这些短篇小说清除了萎靡和庸俗的风气，用强劲的笔力描绘了崇高的道德品质，在结构紧凑与细节生动中隐含了他的褒贬。

杰克·伦敦的一些短篇小说还谴责了资本主义的社会制度。《一块牛排》着重写资本主义制度下一个优秀的拳击家晚年的悲凉境况。年轻时他给他养的那条狗吃了无数牛排，而当他沦落成一个“在二等俱乐部打拳击的老头子”以后，甚至吃不上为了养家糊口而争取拳场获胜所需要的一块牛排。《在甲板天篷的下面》描写了一个被杰克·伦敦痛斥为畜牲般的资产阶级小姐，她用一块金币引诱一个当地的孩子跳到海里，让这个孩子丧命于鲨鱼之口。尽管她天生丽质，可是心如蛇蝎。由此可见，杰克·伦敦爱憎分明：他对剥削制度和以剥削为生的人的愤恨以及他对被剥削者的不幸遭遇的同情。假如说在杰克·伦敦的作品中极少见到美国式的幽默，那在《疑犯从宽》中，作者就是以美国式的幽默来批判美国的司法制度的腐败，只是这种幽默发挥得过于辛辣。

杰克·伦敦曾经用很大的篇幅揭露了美帝国主义的殖民掠夺。在《马普希的房子》中，作者揭露了白人殖民主义者是如何剥削、压迫和杀戮当地人民的。他认为，这些殖民主义者就像“魔鬼”一样，事实上“只是一堆垃圾而已”。他们之所以疯狂地欺负弱小民族，是因为有帝国主义的炮舰政策做后盾。

## 目 录

|               |     |
|---------------|-----|
| 热爱生命.....     | 1   |
| 寂静的雪野.....    | 24  |
| 生命的法则.....    | 36  |
| 北方的奥德赛.....   | 44  |
| 一块牛排.....     | 79  |
| 叛逆者.....      | 99  |
| 为行路的人干杯.....  | 121 |
| 麻风病人库劳.....   | 131 |
| 墨西哥人.....     | 149 |
| 意外.....       | 176 |
| 黄金谷.....      | 198 |
| 在甲板天篷的下面..... | 218 |
| 马普希的房子.....   | 227 |
| 有伤疤的人.....    | 250 |
| 一千打.....      | 262 |
| 女人的刚毅.....    | 279 |
| 疑犯从宽.....     | 292 |

## 热爱生命

一切都失去惟有生命残存——  
他们经历过了生活的磨难；  
物竞天择中生存就是获胜，  
尽管再赌的骰子已然失却。

他们两人迈着艰难的步伐缓缓地走下河岸，其中走在前边的那个  
在杂乱无章的石头间一瘸一拐走着。他们又累又乏，蜡黄的面孔上咬  
牙苦熬的神情是他们长期忍受苦难的真实写照。用毛毯捆成的包袱重  
重地压在他的后背上，包袱的皮带勒在肩膀上，另外用前额顶着的一  
条皮带也帮助他用力，用来减少肩膀的压力。每一个人都拿着一支步  
枪。他们弯着身子走着，肩膀极力冲向前面，头自然更加冲得向前，  
眼睛总是向下看，扫着地面。

“真希望我们身边还有两发子弹，就算只有两发，那些子弹毫无  
意义地放在我们的地窖中了。”走在后边的那个人说。

他的声调听起来阴沉沉的、毫无感情。他冷冰冰地说着这些话；  
但是前边那个人正一瘸一拐地步入白茫茫的小河，一句话都不说，那  
河水激起很多泡沫，奔流在满是石块的河床上面。

后边的那个人紧紧地跟在他后面。虽然河水是冰凉的，冻得他们  
的脚腕发痛、两脚失去了知觉，但是他们并没有脱去鞋子和袜子。水  
流湍急的地方，河水拍打着他们俩的膝头，两个人都摇摇晃晃地极力  
稳住身子。

跟随在后边的那个人在一块光滑的圆石头上滑了一跤，险些跌倒，拼命地挣扎了几下才站稳了，但是却痛苦得大喊了一声。他那模样仿佛是头晕眼花，看起来他身体左右晃动，没有拿东西的那只手伸出来，好像打算在寻找什么东西来支撑自己一样。他总算站稳了，接着朝前走去，然而刚刚抬脚又摇晃了一下，险些跌倒。于是他站起来朝前边那人看去，但是那人却始终没有扭过头。

那位受伤者就这样在站定的地方纹丝不动地整整站了一分钟，好像静静地在心中盘算着。接着他高声叫起来：

“嘿，比尔，我的脚腕子扭伤了。”

比尔在白茫茫的河水里摇摇晃晃地往前走着。他并没有转过头来看一看。后面那个人看着比尔渐渐远去的身影，虽然他的面孔上依然没有表情，然而他那两只眼睛却好像负伤的鹿的眼睛。

前边的那个人一瘸一拐地爬上对面的河岸，连头都不回一下，一个劲儿地往前走。站在河里的那个人眼睁睁地看着他的背影。他的双唇在轻轻地颤抖，于是嘴唇边上那些乱七八糟的棕色胡子也猛烈地抖动起来。他不由自主地伸出自己的舌头舔舔嘴唇。

“比尔！”他高声叫道。

这是一个坚强的男人凄惨、束手无策时的求援似的呼叫声，但是比尔的头并没有回转过来。那人瞧着比尔慢慢离去的背影，看到他一瘸一拐、跌跌撞撞地登上一点儿都不陡峭的斜坡，朝非常明亮的矮山顶部走去。他一直望着他越过山头，在小山那边不见了踪影。然后他掉转目光，缓慢地扫视着比尔走过以后留给他自己的这一圈世界。

地平线附近的太阳投下一片余辉，可是混混沌沌的雾差不多完全遮掩了这将要西落的太阳的面貌，使得它看起来轮廓模糊也不可捉摸，只是一团朦朦胧胧、密密麻麻的亮光。这位被落下的人拿出他的怀表，同时单腿站着休息。现在是四点钟；因为从日子来讲这个时候如果不是七月底，那就是八月初（他说不出准确的日子，但是出入仅限于

一两周以内)，他知道太阳大概就在西北方。他向南面看去，他知道大熊湖就在那些荒无人烟的小山后面的某一个地方；他还知道使人恐惧的北极圈在那面横穿了加拿大的冻土地带。他所处的这条小河是科珀曼河的一个支流，科珀曼河是流向北方的，注入科罗内申湾，也就是注入了北冰洋。他从来没有到过那里，可是他过去在哈得逊湾公司的一张地图上看见过那个地方。

他又扫视了一遍四周这一圈世界。这儿的景象简直使人看了发愁。周围景物的轮廓都非常模糊。小山全都那么低低的。没有一棵树，没有一片灌木丛，没有一根草——只有一片辽阔的令人恐惧的荒野，看着眼前的这片荒野，他的眼睛里立刻流露出害怕的神色。

“比尔！”他一次又一次地悄声叫起来，“比尔！”

他在白茫茫的河水里向下蹲去，好像辽阔的荒野向他挤压过来，用压倒一切的力量压在他的背上，得意、残忍地摧毁了他。他像发疟疾一样哆嗦起来，最后手里的步枪噗嗤一声掉在了水里。这个响声终于把他惊醒了。他和心里的恐惧拼命斗争着，让自己镇定下来，同时迅速地在水里摸索着，拿出枪。他将包袱往左肩这一边挪了挪，好减轻扭伤的脚踝的负担量。接着他小心谨慎地慢慢向河岸走去，痛得闪闪缩缩。

他不断地往前走。他顾不得脚是否疼痛，疯狂的拼着命登上小山坡，一直向山头奔去——他那个朋友已经越过山去，在山头那边不见了——和那位一瘸一拐向前行走的朋友比起来，他这个时候的模样更奇怪、更好笑。可是登到山头以后，他却发现山谷中空荡荡的，连一个人影儿都看不到。他又一次和心里的恐惧作着斗争；镇定下来以后，他将包袱又朝左边那个肩膀上挪了一下，迈着蹒跚的步子向山坡下走去。

山谷底部一片潮湿，这是因为苔藓仿佛吸足水紧紧地贴在水面上一样。他每向前迈一步，脚底下的水就往外溅射一回；他每次提起脚来，都会发出嗞嗞的声响，好像那潮湿的苔藓不想放开他的脚

一样。他在那一片沼地里挑着好路行进，顺着他那个朋友的脚印走在向外突出的岩石之间，这些岩石像镶在苔藓构成的海洋里的一个个小岛。

尽管是孤零零的一个人，可是他并没迷路。他知道再向前走一段路程，就会来到一个被旱死的极小极细的云杉和冷杉包围起来的小湖，那一带的人把它称为“提青尼赤利”，就是“小柴枝地”的意思。有一条小河注入那个湖，那条河里的水并不是白茫茫的。小溪里有灯心草，这些情况他记得清清楚楚，但是却没有一棵树木。他可以顺着小溪往上游走，一直来到分水岭处小溪的发源地。他可以越过这座分水岭，寻找到另外一个往西流的小溪的发源地，随后沿着这条小溪到达它注入迪斯河的汇合处，在那儿他会找到一个坑，那个地窖隐藏在一只翻了的独木舟下边，独木舟上边还放了很多石头。在那个坑中有他那支空枪所需求的所有子弹，还有钓鱼钩、渔线、一张小鱼网，总而言之有打猎和捕获食物的所有工具。他还可以找到面粉（当然不算太多）、一块腌肉和一些豆粒儿。

比尔会在那里等着他，他们会在迪斯河上乘小舟向南划，去大熊湖那儿。然后他们朝南通过大熊湖，一直到马更歇河。他们还得接着朝南走，任凭冬季徒然地在他们背后追逐，任凭河水在湍流结冰，任凭天气越来越凛冽，反正他们要不停地朝南走，一直到走到哈得逊湾公司某一个暖和的贸易站，那儿树木挺拔郁郁葱葱，那儿的食物多得很。

这就是那个人拼命挣扎着往前走的时候心里的想像。但是他不仅在极力和自己的身体苦命抗争，还在冥思苦想着，一直以为比尔并没有抛弃他，以为比尔一定会在坑那儿等着他。他只好这样想，不然他也就不用拼命朝前走了，可能早已死去了，当模糊的太阳在西北天边缓慢地退却时，他不断地在内心里想像着他和比尔在冬季来临前向南行走的每个详细的情景。与此同时他还一次又一次地在想像里认真品味着那个坑里的和哈得逊湾公司贸易站里的吃的东西。他已经整整有

两天没有吃东西了；已经有很多很多天没吃过他爱吃的那些东西了。他时不时地弯下腰去摘几个苔藓上灰白色的浆果，放到嘴里嚼一下吞下肚。这样的苔藓果不大，实际上是种子外面边包着一点儿浆水，放到嘴里的那点儿水就消失了，而余下的种子咀嚼起来既苦又辣。他分明知道这样的果子根本就没有养分，但是他却起劲地嚼着，把自己的常识和自己的经验完全丢在脑后，执拗地盼望可以靠它维持生命。

将近九点钟的时候他被一块突在外面的岩石绊了一脚，由于既疲惫又衰弱，他晃了一下就栽倒在地上。他侧着身体纹丝不动，躺了片刻。然后他从包袱皮带的控制中挣脱出来，再艰难地挣扎起来。天还没有完全黑下来，靠着微弱的还没有散去的日光，他在岩石中间摸索着一点儿一点儿地搜集干枯苔藓。搜集到一堆干枯的苔藓后，他点燃了篝火——这火实际上一一般都是烟雾，很少的一部分是火；接着把一铁罐水放在火上煮。

他打开包袱，然后所做的头一件事就是数一数包里他存留的火柴。一共还有六十七根。为了弄清楚，他又数了三遍。他把很多火柴分成若干份，分别拿油纸包起来，将其中的一份搁在已经什么都没有的烟草包中，另外一包放在破帽子里边的箍带里，第三包放在衬衣下边那靠近胸口的地方。把火柴放好后，他又不免心里感到一阵不安，再将火柴包都一一打开。依然是六十七根。

他就点燃了一堆火烘了烘鞋子和袜子，潮湿的鹿皮鞋已成了碎片。毡袜也磨出了很多个窟窿，他的两只脚已经皮开肉绽了，不停地流出鲜血。他的脚腕子胀得血管直跳，他认真检查了一下脚腕子，看到这儿已经肿得和膝盖一样粗了。他从两条毛毯中的其中一条上扯下一长条毯子布把脚腕子紧紧地包扎起来。他又扯下几条包裹在两只脚上用来取代鞋袜。接着他趁着水还热就喝掉了，为表上好发条，钻到毯子中。

他睡得死死的。午夜左右短短的黑暗来了又去了。太阳出现在东

北方——起码那个地方有了曙光，因为灰暗的云层遮掩了那个太阳。

六点钟的时候，他醒过来，默默地脸朝上躺在那儿望着灰色的天空，感觉肚子饿了。当他翻了一个身儿，用胳膊肘部支撑着歪身子的时候，一声很大的呼噜声使他打了一个寒噤，然后他看见一头公驯鹿在既机警又好奇地望着自己。这头公驯鹿距他最多只有五十英尺距离，他立刻想起了在火上烘烤鹿肉排的场面和啞啞作响的肉排的香气儿。他情不自禁地伸出手抓起那支没有弹药的步枪，瞄准，扣下了扳机，公驯鹿打了一个响鼻，一跃就跑开了，它在突出地面的岩石上逃跑的时候，四只蹄子发出嘚嘚乱响的声音。

那个受伤者恶狠狠地骂了一句，丢下了那支空枪。他一面费力地站起身来，一面大声哼哼着。站起身来是一个非常慢非常艰难的一项任务。他身体上的每一个关节好像是长了锈的链子。它们在骨臼中迟钝而费力地活动着，每一回屈伸都得有坚强的毅力。他总算站起来了，接着又用了一分钟左右的时间拼命地把腰挺起来，让自己能像个人一样笔直地站在那儿。

他登上了一个小土坡，向远处眺望。没有一棵树，没有一处小树丛，只有一望无际的一片灰色的苔藓，当中零零星星地有点儿灰色的岩石、几个灰色的小湖、几条灰色的小河。天空也是灰色的。天空中没有太阳，甚至连太阳的影儿都看不到。他分辨不出哪里是南方和北方，已经忘掉了前一天晚上从哪个方向来到的这儿。但是他并没有迷路。他心中有底。不久他就能到达“小柴枝地”。他靠着自己的感觉知道它在左面的什么地方，距这儿已经很近了，也许就在下一座小山头那儿。

他重新回到原来的地方，整理包袱。虽然他没有停下来再重新数一次火柴，他仍然摸了一下那三包火柴，以确定它们还在。但是看着一个厚实的麋皮口袋他却一个劲儿地盘算着犹豫不决。这个麋皮口袋很小，把两个手掌并起来就能将它罩在手掌里。他知道这个包袱有十五磅重——和包袱里所有的别的东西加起来的重量一样，因此这个口

袋才使他愁眉不展。最后他将口袋搁在一旁，继续打背包。然后他又停止手里的活儿看着这只厚实的麋皮口袋。他用一种机警的目光向周围望了一眼，急忙把口袋握在手里，就好像这荒野要将它夺走似的。当他再一次站起身来，摇摇晃晃地开始一天的路程的时候，麋皮口袋已经在他身后的包袱里了。

他向左拐朝前走去，一边前进一边经常停下脚步吃一点儿浆果。他的脚腕子已经僵直了，行走起来比以前跛得更厉害了，但是脚腕子的疼和肚子里饥饿的疼痛相比，已经算不了什么了。饥饿的疼痛一阵阵地发作。这种剧痛不停地折磨他，使得他很难把思想集中在“小柴枝地”挑着路行进上。浆果不仅没有减少这种像抓一样的疼痛，它们那热辣辣的味道倒使得他的舌头和口腔都很不舒服。

他走到了一个山谷里，很多石松鸡噗啦啦地扑打着翅膀从高出地面的岩石上和沼地里飞起来。它们发出一种“嘎啊——嘎啊——嘎啊”的尖叫声。他向它们丢石头，但是却没有打中。他把包袱搁在地上，如同猫静静地追赶麻雀一般追赶它们。锋利的石头把他的裤腿划得一条条的，膝盖上面淌出的鲜血在地上形成了一条血迹；但是饥饿带给他的痛苦胜过了腿的疼痛。他在潮湿的苔藓上面慢慢地向前挪动，衣裳被水湿透了，身体冻得直打哆嗦，但是他对这一切却完全没有感觉，因为他对吃东西的念头实在是太强烈了。那群石松鸡一直都在他面前飞来飞去，扑啦啦地拍打着双翅，致使它们那“嘎啊——嘎啊——嘎啊”的叫喊声好像变成了对他的嘲讽，他谩骂着它们，跟着它们那“嘎啊”、“嘎啊”的尖叫声向它们高声叫喊起来。

有一次他爬到了一只石松鸡的窝旁边，这只石松鸡方才肯定是睡着了。直至这只石松鸡在他面前从岩石的一个角落里噗啦啦地飞起来，他才看见它。石松鸡是忽然被他给惊醒而飞起来的，而他却被石松鸡的猛然飞起吓了一大跳，当他突然伸出手去捉的时候，握到手的只不过是三根尾巴上的羽毛。看着那只石松鸡快速飞走的身影，他心

里立刻生出一股恨意，仿佛那只石松鸡干了一件很对不起他的事儿一样。然后他回到原来的地方背起了包袱。

一天的时光在渐渐地流逝，他走过了无数个有着更多野味的连绵的山谷和沼泽地。一批驯鹿从他面前走了过去，大概有二十多头，都呆在步枪的射程以内，然而他也只能眼巴巴地看着它们走开。他很想去追赶，甚至相信自己肯定能捉住它们。一条黑狐狸向他走过来，口中衔着一只松鸡。这个人大声喊了一声。他的叫喊声使人害怕，把那条狐狸吓跑了，但是那条狐狸并没有扔下嘴里的松鸡。

将近傍晚时分，他顺着一条小河往前走，河水里因为含着石灰质而变得白茫茫的。小河经过一大片稀稀落落的灯心草丛。他紧靠着灯心草的根部将草握紧，接着连根一块儿拔起来，拔出来的灯心草有些像嫩葱芽一样，最多也就和木瓦上的钉子一般大。这像小葱头一样的东西很嫩，他用牙齿嘎吱吱地咬起来，感觉味道似乎很好。可是它的纤维却很难嚼碎。实际上这个东西里面只是充满了浆水的一些纤维，像那些浆果一样，根本没有养分。他丢下包袱，跪着爬到灯心草丛里，像吃草的牛一样嘎吱嘎吱地大口大口地吃起来。

他感觉很疲惫，经常希望停下来歇息一下——想躺下来睡一觉；可是他又迫不得已继续往前走——驱使着他的与其说是急着赶到“小柴枝地”的渴望，毋宁说是肚子里的咕噜声。他在小水坑中寻找青蛙，用手指甲掘土搜寻蚯蚓，虽然他知道在纬度那么高的北方既不可能有青蛙也不可能有蚯蚓。

他毫无意义地观察着每一个小水坑，直至漫漫的傍晚来临的时候，他才在一个小水坑中找到了一只孤单单的鱼，这是一条像鲦子鱼那样大的小鱼。他猛地把手伸到水里，一直伸到水没到了肩膀，但是小鱼溜走了。他又伸出两只手去抓，却把坑底部的乳白色泥浆给搅起来了。情急之下他落到了水坑里，将腰以下的半个身子全都浸湿了。接着坑里的水已经浑得看不到鱼在哪里了，他只好等候泥浆沉下去以后变得清澈一些。

他又重新抓起来，水又一次被搅浑了。可是他已经没有耐心等待了。他解下身上的铁皮小桶，开始向外舀水。刚开始，他像疯了一样使劲儿地舀，把水全都溅到了自己的身上，并且水泼出的距离很近，所以水又重新流到了那个水坑里。他极力使自己镇静下来，更小心地慢悠悠地舀，虽然他的心在噗噗地剧烈地跳动着，他的双手在不住地哆嗦。大概过了半个钟头，水坑里的水即将舀没了。坑里只余下还不到一杯子的水，但是那条鱼不见了。他看到坑壁的石头里面有一条隐蔽的缝隙，那条鱼一定是穿过这条缝隙溜到了附近的一个比较大一些的水坑中去了，但是那个水坑他一天一夜都舀不干。如果早知道有这样一条暗缝，他会在开始时就拿石头将它堵死，那么一来，这条鱼就归他所有了。

他这样懊悔地思忖着，四肢无力地躺在了潮湿的大地上。刚开始他只是偷偷地流眼泪，然后就冲着把他团团围住的冷酷的大荒野放声大哭；后来，他又放声呜咽起来，但是没有流泪，颤抖了许久。

他点起一堆旺火，喝了很多滚烫的水用来暖和自己的身子，又照昨天晚上的样子在突出地面的一块岩石上面布置好露宿的地方。他做的最后一件事情就是查看了一次火柴，千万要使它们永远保持干燥，并且给怀表上好发条。毛毯既湿又凉。受伤的脚腕子疼痛难忍，一阵又一阵地发作。但是他只有饥饿的感觉。半夜里他睡得糟糕极了，不停地梦到一桌桌酒席、一次次隆重的宴会，梦到摆成各式各样的食物。

他醒过来的时候感到既冷又不舒服。天空中没有太阳。灰濛濛的大地和灰濛濛的天空变得越来越阴沉、越来越黑暗。刮起了一阵刺骨的寒风，冬天的第一场雪铺白了各座小山头。四周的空气好像也变得浓了，白茫茫的一片；他点起一堆火，烧了更多的开水。这是一场潮湿的大雪，实际上一半是雪而另一半又是雨，雪花既大又湿，开始的时候刚一沾地就融化了，但是等下得多了，就遮盖了大地，浇灭了火堆，使他捡来当作燃料的干苔藓变得湿漉漉的。

这一切对他而言是一个警告，驱使他扛起包袱，接着向前走，可是他并不知道应当向哪里走。他现在已经不再关心“小柴枝地”了，对把比尔和迪斯河边翻过来的独木舟下边的地窖也不再关心了。他所有的念头都被“吃”这个词儿控制了。他快要饿疯了。他并不管向什么地方走，只要能走出这一片望不到边的荒野就成。他在湿漉漉的雪地里小心翼翼地 toward 有浆果的地方走去；与此同时一面试探着往前走，一面连根拔起灯心草。可是这种东西实际上一点儿味道都没有，也不能填饱肚子。他找到了一种带着酸味的野草，而且把所有能寻找到的全部吃了下去。但是他寻找到的实在是可怜，因为这是一种蔓生植物，轻易就被几英寸深的雪埋没。

当天晚上他没有能点火堆，也没有能喝上滚烫的开水，钻到毛毯里睡着以后，由于饥饿的折磨，也是经常醒过来。雪已经变成了冰冷雨。他很多次从梦里醒过来都感觉雨正落在他仰着的脸上。天亮了——天色灰濛濛的一片，太阳没有出来。雨已经停了。无比强烈的饥饿感也已经不见了，他已经没有了想吃东西的感觉，他的胃里只有一种隐隐的作痛感，但是这并没有让他感到无法忍受。他的脑子也很清醒，于是他的全部心思又转移到了“小柴枝地”和迪斯河边的那个地窖。

他将那条扯过的毛毯余下的部分全都扯成一条一条的，把渗着鲜血的脚包裹起来；并且把扭伤的脚腕子重新包扎紧，为赶一天路程做好准备。等他走到包袱前面的时候，看着那个厚实的麋皮口袋犹豫了很久，但是最后依然决定把它带在身上。

雨已经把地上的雪融化了，只有山头上看起来还是白茫茫的一片。太阳升起来了，尽管他知道自己已经迷失了方向，但是却把罗盘的方位定准了。可是前两天在毫无目的的跋涉中，他也许走得太偏左了。现在他开始朝右走用来校正错误的路线，好走上正确的道路。

尽管饥饿导致的痛苦已经不太敏锐了，可是他明白自己依然很衰弱。他只好经常停下脚步歇息一会儿，歇息的时候他就急忙吃一些浆

果和灯心草。他感觉舌头异常的干燥，好像上边长了一层细毛一样，并且嘴里还很苦。他的心脏也来给他添乱。刚走了一会儿的路，他的心就会猛烈地怦怦地拼命地乱跳，然后这种跳动愈来愈快，接下来又慢慢地变弱，这让他感到很痛苦——使他胸口憋得透不过气来，头晕眼花。

这一天正午时分，他在一个很大的水坑里看到了两条鲦子鱼。舀水抓鱼是不现实的，但是他如今变得很镇静了，居然成功地用铁皮小桶把它们抓住了。它们最多也就有他的最小的手指头那么大，但是他此刻并不感觉很饿。胃里的阵痛已经变得越来越弱了，似乎他的胃已经没有了知觉。他将两条小鱼活活地吞下去了，他吃得很费劲，因为现在的吃完全是理性的动作。在他不想吃的时候，他知道只有吃点儿东西才能继续活下去。

黄昏时分，他又抓到了三条鲦子鱼，吃掉两条，留下那一条当第二天的早饭。太阳已经晒干了一些零星散漫的苔藓，他又可以烧些开水喝来暖和一下身子了。这天他还没有走上十一英里路；此刻，唯有心脏感到舒服的时候他才能向前行进，因此只走了五英里路。但是他的胃里已没有一点儿难受的感觉了，这胃肯定是睡熟了。现在，他已经到达了一块陌生的地带，从他面前走过的驯鹿愈来愈多，还有很多狼。荒野里经常有狼的嚎叫声传到耳朵里，有一回他看见三头狼偷偷地从他前边的小路上走过。

一个夜晚又过去了；到了清晨，他的脑子比较清醒了，他解开拴着厚实的麋皮口袋的绳子，从打开的口中倒出一股金黄色的粗金沙和金块。他将这堆金子分成大概相同的两份，把其中一份拿毯子包起来，放在一块高出地面的岩石上，把第二份又重新放到了口袋里。并且他还将余下的那条毛毯上撕下几条把脚裹好。他还是舍不得丢掉那支枪，因为在迪斯河边的地窖里放着很多子弹。

这是一个有雾的日子，并且现在胃里又恢复了饥饿感。他感觉很衰弱，经常感到头晕目眩，有的时候还眼前发黑什么都看不到。如今